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公告编号：1s2024-A55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举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预案》和《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预案》，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拟提名沈伟民先生、周成明先生、俞雪中先生、张文华先生、童益进先生、钱华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拟提名葛卫东先生、袁彬先生、蒋薇薇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签章页）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0 月 11 日

附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沈伟民，男，1971年生，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技术员。曾任吴中区长桥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吴中区政府办公室主任、政府党组成员；吴中区临湖镇党委书记；吴中区副区长；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创元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创元科技董事长，苏州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经核查，沈伟民先生未持有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周成明，男，1970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工程师。曾任苏州电力电容器厂工艺员、企管科科员、全质办科员、副主任、主任，苏州三光集团公司综合办主任，江苏苏净副总经理，创元科技综合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创元科技董事、董秘、副总，财务公司董事长。现任创元科技党支部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江苏苏净董事长，抚顺高科董事长。

经核查，周成明先生持有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97,5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俞雪中，男，1963年生，中共党员，党校研究生，工程师。曾任苏州工艺美术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苏州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主

任、总经理助理，创元集团高级助理、董事会秘书兼人力资源部经理、组织人事部（党群工作部）经理，苏州电瓷董事长，远东砂轮董事长，苏州一光董事长，创元科技党支部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创元科技董事。

经核查，俞雪中先生持有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91,40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文华，男，1968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苏州轴承科长助理、车间主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创元科技董事、副总经理兼苏州轴承党委书记、董事长。

经核查，张文华先生持有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91,40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童益进，男，1972 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曾任苏州铸造机械厂质检部部长，苏州创元集团文化建设部副总经理、团委书记、党委办公室副主任，苏州工艺丝绸公司总经理，苏州创元集团党群工作部部长、组织工作部副部长、人武部部长，苏州创元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副书记，苏州海格电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创元集团职工董事兼集团战略发展部（科技创新部）部长。

经核查，童益进先生未持有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

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钱华，男，1980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具备法律职业资格。曾任创元集团战略投资部科员、股权管理部科员、资产经营部科员、经理助理、战略发展部经理助理、副部长。现任创元集团法务（风控合规）部部长，兼任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施耐德开关（苏州）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创元大宗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经核查，钱华先生未持有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葛卫东，男，1968年生，硕士，建筑工程师。曾任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0128.SZ）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苏州工业园区洽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人、管理合伙人。

经核查，葛卫东先生未持有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参加任职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袁彬，男，1981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法律职业资格。曾任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现任上海缘木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688131,SH）独立董事、格兰康希通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688653,SH）独立董事。

经核查，袁彬先生未持有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参加任职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薇薇，女，1981年生，副教授，管理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曾任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助教、讲师，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财会系副系主任，苏州德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商学院副院长，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副教授，安徽博石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301278，SZ）、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688603，SH）。

经核查，蒋薇薇女士未持有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参加任职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